

檔 號：

保存年限：

臺南市政府農業局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12月16日
發文字號：南市農港字第1141730181A號
附件：位置圖



主旨：公告「臺南市漁港設置水上休閒載具管理辦法適用施行之漁港及區域」，並自一百一十年一月二十六日生效。

依據：臺南市漁港設置水上休閒載具管理辦法第十七條。

公告事項：

- 一、臺南市漁港設置水上休閒載具管理辦法適用施行之漁港及區域為安平漁港休閒專區專用碼頭（長度110公尺，如附圖）。
- 二、撤銷本局114年12月1日南市農港字第141301436A號修正公告「臺南市漁港設置水上休閒載具管理辦法適用施行之漁港及區域」。

局長李芳林

安平漁港休閒專區專用碼頭位置圖



休閒專區
專用碼頭